

# 打好“1带N”组合拳 培养“学习型”检察官

## ——包头市人民检察院搭建培训平台提升队伍素能工作侧记

本报通讯员●高顺华 王智慧 刘梦琪

包头市检察机关聚焦基层人才短缺、能力不足难题,强力推进“1带N”提素能补短板共成长”人才培养工作向基层延伸,为培养学习型、放心型、专家型人才搭建平台,在补足基层队伍、业务等方面短板的同时,寻亮点、抓特色,指导推进基层工作创新发展。



### 找准短板 着力培养“学习型”检察官

抓牢一线指挥棒,加大包头市人民检察院领导班子成员和内设机构联系基层检察院的指导力度,搭建“网呈答疑”“互派交流”“以工代训”等学习平台,将“1带N”人才培养向基层延伸,实打实解决基层办案困难。

“网呈答疑”面对面。包头市检察院以“培训紧贴办案实务”为原则,搭建了“网呈答疑”学习交流的平台,由市检察院各内设机构每月召集1-2次条线网呈答疑,“1带N”导师集中答疑解惑和探讨法律实务。

“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犯数罪,仅如实供述其中一罪或者部分罪名事实的能否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基层检察院在第一检察部的网呈会议中提出问题。

“如犯罪嫌疑人、被告人犯数罪,仅如实供述其中一罪或者部分罪名事实的,全案不作认罪认罚的认定,不适用认罪认罚从宽制度,但对如实供述的部分,人民检察院可以提出从宽处罚的建议。”第一检察部“导师”当场解答。

这种定期“网呈答疑”不仅及时解决基层检察院办案的各类疑难问题,同时也为上下级、同级之间相互交流经验、相互学习提供了便捷的途径,达到解决一个问题,辐射一片的效果。

截至目前,围绕如何精简办案流程,如何在文书、程序上做好“减法”,以及在建立集中移送、集中审查、集中开庭的“三集中”办案模式,提高量刑建议的精准度和采纳率方面问题开展“网呈答疑”41期1260人次。

“以工代训”传帮带。针对基层检察院聘任的书记员、新录用人员对工作不熟悉、边远地区人员思路不宽等突出问题,创新“检察官教检察官”授课形式,开展“以工代训”,基层人员带着问题到市检察院对口部门实战学习一周,由市检察院业务骨干面对面、手把手帮助基层检察人员学习掌握岗位必备知识、技能,积累经验,让学员迅速适应岗位、进入工作状态。

“‘以工代训’传帮带培训,身边‘老师’手把手教,我学习了视频拍摄,参与制作的我的姻缘谁做主、小心‘瘦’身上瘾两部微视频作品在学习强国平台刊播。这种培训形式不仅没有影响我的本职工作,而且大大提高了工作质效,是特别难得的学习机会。”土右旗检察院王宇康说。

截至目前,包头市检察院19个部门围绕简报信息写作、组织人事工作、新媒体宣传、经济金融行政案件办理技巧、

押必要性审查、公益诉讼线索发现、案件管理业务等方面业务开展条线“以工代训”112人次。

“互派交流”促提升。在调研中,各基层检察院提出个性化“点单”需求,在行政检察工作中,基层检察院办理的案件与市检察院办理案件有很大的差异,需要市检察院派人到基层检察院面对面指导。包头市检察院通过搭建“互派交流”平台推行“订单式”培训。定点医院领导班子成员精心组织各条线素质过硬、经验丰富的骨干力量到各基层检察院开展业务指导。

“捕诉合一后,对办案人员的庭审能力有了更高的要求,这次市检察院派全区优秀公诉人景南南到我院参与办案,从基本的做好阅卷,熟悉卷宗到庭前准备,在她的言传身教、耳濡目染、潜移默化中,我院干警在办案思路、办案技巧、办案细节等方面都有了明显的提升,他们非常喜欢这种方式。”昆区检察院副检察长许莉说。

目前,包头市检察院10个内设机构分别围绕如何发现督促履职案件线索、做好行政非诉执行工作、规范制作检察建议、涉检信访事项受理等问题开展互派交流共371人次。

### 紧盯需求 着力培养“专家型”检察官

针对基层检察院提出的条线岗位间培训不均衡、参加高层次培训机会少等问题,推出高层次培训常态化、“外脑”拓宽视野,开设“1带N”导师小课堂、“1带N”业务骨干精品课堂、“1带N”特邀专家讲堂”等措施,让基层检察人员切身感受到教育培训的真改进真变化。

组织高层次培训。本着“着眼实战、务实管用”的原则,组织包头市检察机关100余名干警在国家检察官学院参加“1带N”综合素能培训班,并将高层次外出培训列入每年年度培训计划。近两年,包头市检察院先后邀请高校专家举办6次“1带N”月讲堂,最大限度帮助基层检察人员打开思路,提升素能。

“作为一名检察新兵,能够有机会来到国家检察官学院学习,感到非常幸运,在与专家学者面对面交流中,把自己平时积攒下的问题与导师、学员共同交流探讨,开拓了视野、提升了能力。我要努力将学习成果应用到今后的工作中,为包头市检察工作贡献自己的一份力量。”参加国家检察官学院培训学员刘佳麟说。

借助“外脑”拓宽培养渠道。探索联合培养模式,从法院、高校和律师界聘请4位导师,助力“1带N”人才培养。利用刑事法学研究会平台,先后围绕“如何构建提前介入轻微刑事案件社会危险性评估机制”、“信用卡诈骗的认定”等课题组织导师、学员和各位理事、专家开展法学理论与实务深度研讨,指导办案人员提升案件办理和分析能力。依托江浙沪检察机关干部双向交流工作机制,邀请浙江省、江苏省业务专家来包头市举办公益诉讼和认罪认罚从宽专题讲座,让干警在家门口学习先进地区工作经验。

“参加公益诉讼快速取证勘察箱的培训,给我们带来了新的智力开发,有助于全面提高公益诉讼履职能力、发现线索的能力、固定证据的能力,使公益诉讼调查取证迈入智能化、信息化的轨道。”昆区检察院王鹤参加完培训说。

“1带N”精品课堂直达基层。在培养“深度”上下功夫,今年以来,“1带N”导师和两级院业务骨干上讲台,以视频网呈形式开设“1带N”导师课堂”“业务骨干精品课堂”“特邀专家讲堂”,保障疫情期间培训不打烊。年初,针对一些宣传人员在视频策划、拍摄、剪辑、制作等方面存在不足,由包头市检察机关2名宣传骨干结合自身工作,围绕漫画创作、视频制作对检察宣传人员手把手传帮带。

“我是视频制作方面的‘小白’,今天通过聆听两位老师的讲座,对基础的摄影技巧、剪辑软件应用、视频文案策划等都有了清晰的认识,也有自己动手拍摄视频作品的冲动,我要把学到的技能应用到今后的检察宣传工作中,用画面记录包头检察工作的每一个精彩瞬间。”检察院政治部宣教部王雅娟说。

### 聚焦问题 着力培养“放心型”检察官

针对基层司法办案中存在的纪律作风问题、案件质量问题、履职能力问题,坚持问题导向,强化党建引领,抓好检察业务与党建工作深度融合。

以“支部引领”提升干部队伍综合素质。包头市检察机关充分发挥10个基层检察院、市检察院10个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和张章宝、潘志荣2名同志的先锋模范带头作用,持续深化“贯彻十九大精神·包头检察在路上‘10+10+2’党建阵地”领航示范作用,形成“党支部抓引领、党小组抓落实、党员示范带动、群众积极参与”的“四位一体”支部政治轮训模式。各党支部通过“专题党课+集体学习+交流研讨+个人学习提升”确保支部政治轮训立体化、全方位。通过开展一对一警示教育党风廉政谈话,查找案件办理、工作作风、廉洁自律等方面的漏洞和薄弱环节。把党的建设融入每一个党组织、每一名党员、每一名检察人员、每一项检察工

作中,让政治培训实起来、党建工作严起来、警示教育活起来。

以“案件质量评查”提升规范执法意识。今年8月,包头市检察机关组成6个评查组对2018年以来办理的已经生效的60起案件,分别从实体、程序等方面开展评查,共查出18大类问题。通过对案件“挑刺找茬”,对评查中发现的证据采信不当、引导侦查取证不到位等实体问题,以及文书制作不规范、卷宗中存在错别字等程序问题发出案件质量评查通报,承办人均已整改,并书面反馈意见。同时,将评查中的问题,短板细化到检察官业绩考评细则中,作为检察官考核晋级晋职的重要参考,发挥考核工作风向标指挥棒作用,使办案质效在考核中得以充分体现。

以“教、学、练、战”提升规范办案素能。今年以来,包头市检察机关落实《内蒙古检察机关刑事检察部门“听庭评议、提升素能”活动实施方案》,规范化推进

刑事检察部门“听庭评议”活动,由“1带N”导师、业务骨干组成评议观摩庭评委,邀请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人民监督员围绕公诉人在庭审中法律文书质量、法庭辩论等方面的表现提出评议意见,及时发现和有效解决刑事检察办案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切实提升全市刑事检察队伍的出庭水平和履职能力。

在“听庭评议”活动中发现,公诉人普通话不标准、法庭礼仪不规范等问题,邀请张晓萍教授以《赢在形象·声音魅力》为题,以理论教学和现场互动相结合的方式,讲授了检察官有声语言——普通话,无声语言——仪态仪表的重要性,通过图片、视频等形式对如何规范发音和用语、塑造良好的仪态仪表进行了全面生动地讲解。讲座内容丰富、金句频出,针对性和实用性强,为包头市检察人员讲好普通话、用好普通话、塑造良好的检察官形象起到了积极的指导和推动作用。